

北京市救助管理总站
站内消防系统及灭火器年检等专业设备维保及检测

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委托方 (甲方): 北京市救助管理总站

受托方 (乙方): 北京东方雄安消防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受托方 (丙方): 波士顿电梯 (苏州) 有限公司

受托方 (丁方): 北京京电永泽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年7月20日



基本信息

甲方：北京市救助管理总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10000554818656F

开户行：工行马甸支行

账号：0200025609200024122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青云店镇大谷店村西

乙方：北京东方雄安消防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

账号：91320154800005572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六里桥甲1号01号楼(悦都大酒店1716-1719室)

电话：010-63791002

传真：010-63791002

项目经理：徐军

联系电话：13718789382

电子邮箱：13718197078@163.com

丙方：波士顿电梯（苏州）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97673881270

开户行：吴江农村商业银行青云支行

账号：0706678231120100254730

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桃源镇梵香村

丁方：北京京电永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MA0058CP7F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铁道专业支行

账号：11050137360000000465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潞苑南大街甲560号B区401-A55

北京市救助管理总站(甲方)设备设施维修保养服务项目第 2 包的消防系统及灭火器年检维保服务、高压电气设备维保服务、电梯维保服务、厨房清洗及维保服务，经公开招投标后确定北京东方雄安消防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乙方)为中标供应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充分协商，就乙方承包甲方消防系统及灭火器年检等 维保检测有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特订立本合同，以资信守。

第一条 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及内容：站内消防系统及灭火器年检等设备专业设备维保及检测；
- 2、服务内容
 - (1) 消防系统及灭火器年检维保服务项目；
 - (2) 高压电气设备维保服务项目；
 - (3) 电梯维保服务项目；
 - (4) 厨房清洗及维保服务项目。
- 3、项目地点：北京市救助管理总站

第二条 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止。

服务进度：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及附件约定的进度提供服务。如甲方另有工作安排，乙方需无条件配合工作。乙方每次维保检测后每月将工作记录、工作照片经乙方签字盖章后交由甲方作为付款附件（乙方盖章确认的复印件即可）。按照国家及行业标准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交由甲方。服务期满后，乙方将所有维保档案材料的原件移交甲方。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一）合同价款

- (1) 服务费总额为人民币（小写）：人民币 373307.20 元，（大写）叁拾柒万叁仟叁佰零柒元贰角整。
- (2) 本合同单价为含税包干价格，已包含了设备巡检、试验、维护费等乙方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费用。
- (3) 上述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
 - 1) 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维修保养服务费用及乙方相关人员人工费用、防护物品等费用。
 - 2) 乙方维修保养设备所需要更换的零部件的费用和工具费用。

3) 乙方为履行设备维修保养服务而支出的全部差旅费、通讯费、食宿费、设备运输或者拆卸、装配等费用。

4) 乙方向甲方提供设备维修保养服务而应交纳的所有税费。

5) 乙方履行本合同应得的利润。

6) 乙方提供维修保养技术服务产生的费用。

7) 乙方履行本合同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

(二)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且乙方向甲方以银行转账或出具保函的方式提交合同总价款 5% 履约保证金并把银行回执交由甲方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70%，即人民币贰拾陆万壹仟叁佰壹拾伍元零肆分（小写：261315.04元）；2023 年 10 月底前且乙方服务符合约定要求标准的，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20%，即人民币柒万肆仟陆佰陆拾壹元肆角肆分（小写：74661.44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甲方对乙方服务内容进行履约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根据维保记录单内容对维修费用进行汇总对账，按照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10% 据实结算尾款。

(2) 乙方承诺：合同总金额的 10% 作为该项合同设备设施的维修费。即人民币大写叁万柒仟叁佰叁拾元柒角贰分（小写：37330.72元）。

(3) 该项维保服务内容中系统器材更换或紧急维修的费用，由乙方承诺维修金中先行支出，保证系统正常运行。若更换配件市场单价超过承诺维保事项维修金部分，更换配件的费用须按照附件 3：《采购确认单》形式，经双方书面同意后方可由甲方承担，更换完成后需按照附件 4《技术服务验收单》完成技术服务验收手续。更换配件优先选择原厂，经甲、乙双方确认后，由乙方以成本价（含税）提供配件并免人工服务费予以更换，若甲方咨询价格低于乙方申报价格，以甲方价格为主要参考。

(4) 甲方每次付款前，应根据乙方提供服务的工作记录单（含部分维保过程影响照片）及完成工作总结情况作为付款依据，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合法可报销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迟或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5) 合同到期履约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无息返还履约保证金。

(6) 甲方付款如遇到国库财政预算支付的限制，可以顺延付款期限，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但甲方应当将延迟付款理由通知到乙方，且在支付限制解除后立即完成对乙方的付款。乙方不得因此暂停、终止、拒绝、延迟义务的履行。

第四条 工作质量评定标准及验收

1. 在合同期间，乙方应保证系统运行正常，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进行站内专业设备维保及检测，如达不到合同约定的服务标准及要求和国家及当地规范要求，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 如本合同范围内的设备设施未能通过国家及当地相关单位和机构的检查检验，乙方除应无偿负责维修以及通过检查验收外，还应赔偿甲方的损失及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维修后仍未能通过检查验收的，乙方应当返还甲方全部已付的服务费，并按照考评验收不合格承担违约责任。

3. 维修保养设备所需要更换的零部件优先考虑原厂配件，若更换的零部件已下架等原因不能取得的，可以考虑同等功能其他相关品牌，确保是以国家及行业最新的质量标准

4. 乙方应及时处理甲方的咨询和投诉。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4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护处理。24小时内对事故不能及时修复的，根据现场具体情况与甲方约定修复时间，需拉回工厂返修的，同时给甲方替代产品暂用。在维修期内，若非使用人人因素或自然灾害造成的设备损坏，乙方一律免费提供备品备件及维修服务。

第五条 双方义务

(一) 甲方义务

- (1) 甲方对乙方进厂实施维修保养工作人员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 (2) 甲方依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付款方式向乙方支付当期费用。
- (3) 甲方须给予乙方维保检测工作积极配合，并提供相应便利条件（包括用电、用地等）。
- (4) 甲方如发现乙方负责的维保系统故障，应及时以书面或电话、传真等有效方式通知乙方维修。
- (5) 甲方委托史浩良 联系电话 18710088594 为现场代表，负责解决维保检测过程中出现的需要甲方协调的问题。如有变化，甲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二) 乙方义务

1) 乙方承诺具有消防系统及灭火器年检维保服务、高压电气设备维保服务、电梯维保服务、厨房清洗及维保和检修的专业资质，并安排具有专业资质的人员为甲方提供服务。

2) 乙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约定的维保和检验次数、时间要求提供服务，维保和检验服务完成后1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出具检测报告，绝不能以任何理由影响、拖延维保及检测进度。

3) 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现场人员的指挥，对甲方现场监督人员提出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做好维保检测质量、安全管理，凡维修、保养期间发生的质量、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和承担所有责任并及时报告甲方。

4) 在检测维修过程中乙方应注意保护好甲方的其他设备、器材和物业设施，如因乙方原因造成

的设备、器材损失等均由乙方承担。乙方不得破坏工作现场地面、平台及其它设备，收工后要工完料净，确保卫生清洁；保证设备材料的完好性，丢失和人为损坏备品备件、材料的，乙方负责配齐；乙方维修设备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的，负责无偿重新维修

5) 如非急修情况，乙方进场工作应提前两天通知甲方，并佩戴上岗证、工作证和加强施工安全防护措施，服从院区物业管理，无证不能进场工作，乙方违反规定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6) 乙方在进行检测维修过程中应遵守安全管理的有关规定，如因乙方原因造成事故的，乙方应承担全部的法律风险，与甲方无关。

7) 维修保养记录单应详细注明维修保养检测具体部位、维修保养时间，并附带影像（照片）作为维保记录单附件，要求维保单位在维保记录单上签字盖章，并交由甲方验收签字确认。

8) 乙方委派徐军 联系电话 13718789382 为现场负责人，负责本合同约定期间工作内容，如现场代表变更则需及时书面通知甲方。

9) 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权利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如乙方未按设备清单或甲乙双方约定的维保时间履行检测义务，并在维保及检测完成后 15 个工作日提供检测报告，每逾期 1 天甲方有权扣除乙方本合同服务费总额的 1% 作为违约金。

2. 如乙方逾期 1 天未到场进行检测或维修，乙方除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外，甲方有权请第三方代为履行义务，费用由乙方负担，其所产生的一切款项从服务费中扣除。

3. 甲方按合同要求定期付款，每逾期 1 天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逾期支付费用金额的 1% 作为违约金，合作期内，双方均不得无故终止合同，如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不能履约时，应自不可抗力情形发生之日起 2 日内通知合作方。寻求符合双方利益的有效方法予以协商解决。合同履行期间，如单方违约，违约方需要向守约方支付本合同服务费总额的 10% 作为违约金。

4. 维保过程中发生甲方原有设备损坏、零部件丢失等，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按原价赔偿。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始工作或中途无故暂停工作，影响周期，周期不顺延。

5. 乙方须按国家和行业有关维保标准、规范及甲方要求完成相应维保等服务工作，如因乙方责任提供服务未达质量标准的，每发生一次，甲方有权扣除本合同服务费总额的 10% 作为违约金。发生 3 次以上提供服务不符合标准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相应或全部已付的服务费。

6. 乙方服务经甲方考评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整改，同时可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要求乙方退还相应或全部已付的服务费，违约金按本合同服务费总额 10% 计算，在甲支付下一期服务

费时予以扣除。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7.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将项下权利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任何第三方的，应当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服务费总额 20% 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相应或全部已付的服务费。

8. 由于乙方原因引发的甲方及受助人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等一切责任及经济损失和赔偿以及其他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保密条款

1、 未经合同其他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对本合同和各方相互提供的资料、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技术资料、图纸、数据、以及与业务有关的客户的信息及其他信息等）负保密责任，并不得向任何人披露上述资料和信息。

2、 任何一方违反上述约定的，责任方应按该合同总价的 10% 向受损害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应接受损害方的实际损失赔偿。

3、 本保密条款具有独立性，不受本合同的终止或解除的影响。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其他

(1) 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本合同及附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立即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丙方一份，丁方一份，每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4)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因乙方提供的服务不达标，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按照第七条承担违约责任；

(5) 合同到期后，甲方尚未有新的合作方承接服务，乙方应当继续按合同的约定及服务需求提供服务，并承担本合同约定的各项义务和相关法律责任至新的合作方承接之日止。在此期间的服务费用根据实际发生情况，参照本合同和下年度财政预算金额，在财政预算批复范围内结算。乙方应根据实际情况与服务方进行工作交接，通过协商妥善解决交接过程中可能涉及相关问题。

(6) 下述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 中标通知书；

- 2)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 3) 投标文件及相关承诺书、澄清文件;
- 4) 本合同附件及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补充协议。

第十一条 附件

如下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共同认可：

附件 1: 《设备清单及报价》

附件 2: 《技术服务验收单》

附件 3: 《采购确认单》

附件 4: 《乙方公司资质》



甲方（盖章）：北京市救助管理总站

法定代表人： 梁志

(或授权签约人)：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签约时间： 2023年7月20日



乙方（盖章）：北京东方雄安消防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吕珍

(或授权签约人)：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签约时间： 2023年7月20日



丙方（盖章）：波士顿电梯（苏州）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约人)： 杨纪华

签约时间： 2023年7月20日



丁方（盖章）：北京京电永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约人)： 李泽华

签约时间： 2023年7月20日

附件 1: 《设备清单及报价》

1.消防系统及灭火器年检维保服务（每月至少进行一次全面巡检，详见维保要求）

序号	项目名称	维保要求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一)	消防、电气检测	服务期内数量为 1	17879	平方米	0.8	14303.2
(二)	避雷检测					
1	1-9 号楼避雷检测	合同期内 1 次	499	个	40	19960
2	燃气库	合同期内 2 次	2	个	2000	4000
(三)	消防设备维保					
1	感烟探测器	除尘	792	个	15	11880
2	感温探测器	除尘	25	个	15	375
3	手动报警按钮	除尘	79	个	15	1185
4	火灾自动报警主机	除尘、线路检测	3	台	2000	6000
5	联动控制主机	除尘、线路检测	1	台	2000	2000
6	消火栓按钮	除尘	114	台	15	1710
7	声光报警器	除尘	63	个	15	945
8	消防广播系统	除尘、线路检测	1	个	3000	3000
9	消防电话系统	除尘、线路检测	1	套	3000	3000
10	消火栓泵系统	加油、除锈	1	套	3000	3000
11	防排烟系统	加油、除锈、线路检测	1	套	3000	3000
12	室外消火栓	打黄油、出水测试	9	套	500	4500
13	室外入户阀门	打黄油	16	个	100	1600
14	应急照明、安全出口	除尘、线路检测	9	栋	400	3600
(四)	消防设施巡检					

1	感烟探测器	合同期内巡查计划 —每楼抽查 10 只, 巡查 12 次, 每月一次	1080	个	2	2160
2	感温探测器	合同期内巡查计划 —抽查, 巡查 12 次, 每月一次	60	个	2	120
3	手动报警按钮	合同期内巡查计划 —每楼抽查 3 只, 巡查 12 次, 每月 一次	324	个	2	648
4	火灾自动报警主机	合同期内巡查计 划, 巡查 12 次, 每月一次	12	台	50	600
5	联动控制主机	合同期内巡查计 划, 巡查 12 次, 每月一次	12	台	50	600
6	消火栓按钮	合同期内巡查计划 —每楼抽查 3 只, 巡查 12 次, 每月 一次	324	台	2	648
7	声光报警器	合同期内巡查计划 —每楼抽查 3 只, 巡查 12 次, 每月 一次	324	个	2	648
8	消防广播系统	合同期内巡查计 划, 巡查 12 次, 每月一次	12	个	50	600
9	消防电话系统	合同期内巡查计 划, 巡查 12 次, 每月一次	12	套	50	600
10	消火栓泵系统	合同期内巡查计 划, 巡查 12 次, 每月一次	12	套	50	600
11	防排烟系统	合同期内巡查计 划, 巡查 12 次, 每月一次	12	套	50	600
(五)	灭火器年检	服务期内一次				
1	手推车式灭火器		10	个	150	1500
2	二氧化碳灭火器		94	个	85	7990
3	干粉灭火器		248	个	35	8680
4	更换干粉剂		140	公斤	21	2940
合计						112992.2

2、高压电气设备维保服务（每月至少进行一次全面巡检，详见维保要求）

序号	项目名称	维保要求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一)	高压电气设备维保	合同期内每月进行一次高压电气设备维保				
1	10kV/500kVA 及以上变压器		2	系统	2000	4000
2	10kV 电力电缆（由进线至受电开关柜）		2	条	1500	3000
3	10kV 电力电缆（由主开关至变压器）		2	条	1500	3000
4	10kV 高压开关柜或高压间隔		8	套	100	800
5	微机保护装置		4	个	100	400
6	绝缘靴		1	双	140	140
7	绝缘手套		1	付	85	85
8	高压验电笔		1	支	370	370
9	接地线棒		1	组	600	600
(二)	高压电气设备检修试验	合同期内进行一次高压电气设备检修				0
1	500 kVA 以上干式变压器综合试验		2	台	5000	10000
2	10kV 母线及架构试验		2	套	3000	6000
3	接地装置试验		1	系统	800	800
4	10kV 电缆试验		4	条	800	3200
5	10kV 单项 P. T. 试验		8	台	800	6400
6	10kV 单项 C. T. 试验		16	台	800	12800
7	10kV 真空断路器综合试验		4	台	800	3200
8	微机保护装置调试		4	套	800	3200
9	变压器温度信号装置维护		2	套	800	1600
10	10kV 及以下音响信号装置维护		1	套	800	800
11	高压开关柜清扫紧固		2	面	800	1600
12	变压器清扫紧固		8	面	800	6400
13	10kV 氧化锌避雷器试验		6	台	1800	10800
14	绝缘手套		1	付	85	85
15	绝缘靴		1	双	150	150
16	验电笔		1	只	370	370

17	室内接地线		1	组	575	575
18	机械台班费		2	个	800	1600
(三)	直流信号屏维修	12V100AH	1	项	5000	5000
合计						86975

3、电梯维保服务（每半月进行一次巡查,每月至少进行一次全面巡检，详见维保要求）

序号	项目名称	维保要求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一)	10 台电梯	半月维保 12 次、月保养 8 次、季度保养 2 次、半年保养 1 次、年度保养 1 次、电梯辅料	1	项	5000	5000
(二)	客梯年检服务		9	台	5000	45000
(三)	杂物梯年检服务		1	台	5000	5000
(四)	截短曳引钢丝绳		9	台	1600	14400
(五)	电梯年检制动试验砝码租赁	9 台	1	项	3800	3800
合计						73200

4、厨房清洗及维保服务（每月至少进行一次全面巡检，详见维保要求）

序号	项目名称	维保要求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一)	排烟设备、排水设施	每两个月一次，全年六次				
1	一楼厨房集油烟罩	清洗	120	米	20	2400
2	一楼厨房过油篦子	清洗	120	米	20	2400
3	一楼主厨房同步管道	清洗	120	米	20	2400
4	二楼厨房集油烟罩	清洗	60	米	20	1200
5	二楼厨房过油篦子	清洗	60	米	20	1200
6	二楼主厨房同步管道	清洗	60	米	20	1200
7	一楼竖管道	清洗	54	米	20	1080
8	二楼竖管道	清洗	36	米	20	720

9	一楼洗菜间地沟	清洗	156	米	20	3120
10	一楼操作间地沟	清洗	168	米	20	3360
11	二楼操作间地沟	清洗	66	米	20	1320
(二)	排烟风机、油烟净化器	每两个月一次, 全年六次				0
1	楼顶风机 (一楼)	清洗、维护、维修; 2台 6次	12	台·次	35	420
2	楼顶油烟净化器 (一楼)	电器原件检查维护; 2组 6次	12	组·次	35	420
3	楼顶风机 (二楼)	清洗、维护、维修; 2台 6次	12	台·次	35	420
4	楼顶油烟净化器 (二楼)	电器原件检查维护; 2组 6次	12	组·次	35	420
(三)	维保类	每两个月一次, 全年六次				0
1	大型推车式蒸箱	去垢、清洗、维修, 3台 6次;	18	台·次	35	630
2	电饼铛	调试、维修、定期更换易 损件, 12台次;	12	台·次	35	420
3	炸锅	调试、维修、定期更换易 损件, 1台6次;	6	台·次	35	210
4	炸箱	调试、维修、定期更换易 损件, 1台6次;	6	台·次	35	210
5	和面机	调试、维修、定期更换易 损件, 6台次;	6	台·次	35	210
6	压面机	调试、维修、定期更换易 损件, 6台次;	6	台·次	35	210
7	打蛋机	调试、维修、定期更换易 损件, 1台6次;	6	台·次	35	210
8	饺子机	调试、维修、定期更换易 损件, 1台6次;	6	台·次	35	210
9	烤箱 (大)	调试、维修、定期更换易 损件, 6台次;	6	台·次	35	210
10	切肉机	调试、维修、定期更换易 损件, 1台6次;	6	台·次	35	210
11	冷库 (压缩机2台)	冷库压缩机检修加氟、冷 库除霜, 2台6次;	12	台·次	35	420
12	双开门大冰箱	检查、加氟, 3台6次;	18	台·次	35	630

13	保鲜柜	检查、加氟, 3台6次;	18	台·次	35	630
14	台式双开门冰箱	检查、加氟, 2台6次;	12	台·次	35	420
15	推式餐车	去垢、清洗、维修全年保养18次, 共3辆;	18	辆·次	35	630
16	加长保温餐车	去垢、清洗、维修买全年保养18次, 共3辆	18	辆·次	35	630
17	热水器	去垢、清洗、维修。热水器滤芯两月更换一次, 全年更换42次, 共7台	42	台·次	35	1470
18	消毒柜	调试、检查、维修, 全年保养30次, 共5台	30	台·次	35	1050
19	滚筒洗衣机	检查、维修、前年保养30次, 共5台	30	台·次	35	1050
(四)	清掏检测					0
1	隔油池	一年4次清掏	8	项	1000	8000
2	油烟净化器检测报告	一年1次检测报告	4	项	15100	60400
合计						100140

附件 2：技术服务验收单

技术服务验收单

服务名称：			
甲方		联系人姓名	
		电话	
乙方		联系人姓名	
		电话	
验收地点		验收日期	
验收内容			
验收意见			
甲方名称（盖公章）：		乙方名称（盖公章）：	
日期：		日期：	
本文件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附件 3: 采购确认单

采购确认单

一、零件费

零件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含税) (人民币元)	总价(含税)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 ___万___仟___佰___拾___元___角___分 (¥ _____ .00)					

备注:

1. 本确认单的报价有效期为 30 天, 报价发出日期为 _____
本报价单的有效期限届满后自动失效, 无须另行告知;
2. 支付方式: 甲方收到乙方发票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由甲方通过现金或者银行转帐/电汇方式缴付至乙方以下指定银行帐户, 乙方负责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相应数额合法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13%);
公司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开户行:
账号:
3. 本确认单在加盖 章后生效;
4. 本确认单作为合同的附件, 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者如有抵触或冲突, 以采购确认单为准。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签订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596026892J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北京东方平安消防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6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2年05月18日

法定代表人 吕珍

营业期限 2012年05月18日至2042年05月17日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检测; 消防技术服务; 销售消防器材、电子产品、机械设备、文具用品、社会公共安全设备;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六里桥甲1号01号楼(悦都大酒店1716-1719室)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2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编号 32050400028191218006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97673881270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波士顿电梯（苏州）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纪华

注册资本 25516.44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4年11月24日
营业期限 2004年11月24日至2036年05月12日
住所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桃源镇梵香村

经营范围 生产乘客电梯、载货电梯、杂物电梯、电梯配件、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销售公司自产产品，从事与本公司生产产品同类商品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提供安装及维修服务。



登记机关



2019年12月1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MA0058CP7F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北京京电永泽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6年05月04日

法定代表人 李泽华

营业期限 2016年05月04日至 2036年05月03日

经营范围 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产品设计；会议服务；销售机械设备、电气设备、仪器仪表；电子产品、安全技术防范产品、日用品、建筑材料、钢材、木材、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文化用品、家具、灯具、厨房用具、卫生间用具、空调制冷专用设备、家用电器、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消防器材、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室内装饰设计；承办展览展示；家庭劳务服务；租赁建筑工程机械设备；专业承包；劳务分包；施工总承包；城市园林绿化；物业管理；工程勘察设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区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住所 北京市通州区潞苑南大街甲560号B区401-A55

登记机关



2022年 03月 02日